

江苏省教育厅

苏教安函〔2024〕6号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全省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全面深化教育系统安全工作专项治理，不断提高校园安全本质水平，切实筑牢学校安全防线，省教育厅制定了《全省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各高校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依申请公开）

全省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夯实教育领域安全生产基础，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根据教育部印发的《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省安委会印发的《江苏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年）实施方案》部署要求，结合我省教育系统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三年治本攻坚，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安全理念进一步强化，消减重大安全风险、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的意愿和能力进一步提升，师生安全意识和避险逃生能力进一步增强，建立健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的常态化机制，教育系统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教育系统安全形势保持持续稳定。

二、主要任务

（一）压紧压实校园安全工作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教育部门领导干部坚决扛起防范化解学校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教育部门主动协调各有关部门建立有效监管机制，落实属地安全监管责任，加强工作指导和督查检查，着力消除盲区漏洞。推动各级各类学校牢固树

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担负起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人人有责、层层负责、各负其责”的全员安全责任体系，把安全管理职责进一步明确到岗、到人，把安全管理融入学校日常工作的各个环节。

（二）严格落实校园安全标准规范。根据教育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安排，教育系统加强顶层设计，不断完善校园安全的规章制度和规范标准体系，各地各高校做好校园安全指南等标准规范的解读宣传贯彻。持续推动大中小学校幼儿园建立健全安全责任体系、制度体系、教育培训演练体系、防范体系、隐患排查整改体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体系、经费与物资保障体系。认真落实《教育系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指引（试行）》，及时开展标准解读，规范事故隐患排查工作流程、提升排查整改质量。依据教育部拟订的校园安全指南等文件，研究修订全省平安校园建设标准，推动校园安全管理规范化。

（三）深入开展校园安全教育宣传。指导中小学落实“1530”安全教育模式，即每天放学前1分钟、每周放学前5分钟、每个节假日放假前30分钟，常态化开展安全提醒、安全教育。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安全宣传咨询日等活动，将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做好校园安全事故案例警示，引导广大师生树牢校园安全观，推动安全理念入脑入心。通过校园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形式，持续宣传教育安全领域的政策法规、典型案例、工作动态、技术服务、公益课程等，加强安全有关政策文件学习、经验交流，提高安全工作水平。开展大学生和中职学生安全知识竞赛，以赛促学，使学生了解安全知识，增强安全意识。

通过省教育厅“两微一端”、江苏教育频道、江苏教育报等宣传安全知识，采取开设专题安全教育课、开展技能培训、发放安全知识手册、致家长一封信等方式，加强师生安全宣传教育，细化规范师生应急处置方式方法，常态化开展消防逃生等各类应急演练，提升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四）持续整治校园安全风险隐患。联合有关部门紧盯重点领域，对学生宿舍、食堂、图书馆、体育馆、实验室、煤气燃气设施、供电设施、储藏室、危险品仓库、实习实训基地等关键部位，“起底式”深入排查整改消防、燃气、坍塌、踩踏、物体打击伤害等安全隐患，对发现的问题隐患进行督查督办、跟踪整改，确保安全隐患早发现、早排查、早解决。一是健全与消防救援机构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全面排查校园消防安全隐患，建立清单台账，落实整改责任和措施。加强学校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开展火灾疏散逃生演练，确保消防疏散通道畅通。二是会同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开展校园工程质量安全治理，既要落实学校建设首要责任，又要压实参建各方责任，严格依法查处在校园工程建设中出现质量安全问题导致严重后果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责任，重点检查学校体育馆等大跨度建筑安全，以及D级危房停用整改、自建房等既有建筑安全。三是根据《全省学校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紧盯“气、瓶、阀、管、网、环境”六大问题，持续做好后续整治工作，总结推广经验做法，及时提炼并固化为规章制度，加强燃气安全宣传教育，进一步健全完善学校燃气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四是围绕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重点纠治危化品存放不规范、危废处理不及时等现象，完善

高校实验室废物收运处一体化服务体系。严格落实实验室准入制度，组织开展实验室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培训，举办高校实验室安全技能大赛，提升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五是严格校车和校园周边安全管理，指导学校加强校车隐患排查，配合公安交管部门防范和治理接送学生车辆超员、非法载人等突出问题，加强学校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优化校内交通组织和秩序管理。六是强化学校集体活动安全管理，开展防拥挤、防踩踏安全教育，组织春秋游等大型活动应制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切实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七是强化汛期工作机制，积极做好汛前检查，加强值班调度，妥善做好极端天气、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的应对工作，及时开展信息研判，完善各类预案。

（五）全面加强校园安全督查检查。建立常态化安全调研、检查及飞行检查制度，综合运用各校自查、交叉互查、联合抽查、第三方检查等形式，重点围绕消防安全、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建筑和施工安全、校车和交通安全、食品安全等全面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督查。联合省有关部门开展全省学校安全工作检查，省级层面抽调专家组成联合督导检查组，对各级各类学校安全情况进行督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各地各校强化整改，对重点难点问题盯住不放、一督到底，推动安全隐患整改到位，压实安全工作责任，巩固提升工作成效，不断提高各地各校本质安全水平，确保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学校主要负责人要按照相关要求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定期组织开展校园安全自查，对标对表整治重点问题隐患，不断提高排查整改质量。

（六）着力提升校园安全管理水平。加强教育部门、学校管

理者、核心岗位员工分层、分级、分领域的安全培训，提升安全管理和实际操作能力。每年组织各地、各高校分管安全工作同志开展培训，各地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本区域内中小幼儿园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安全工作处（科）长轮训，各学校组织本校负责消防、基建工程、实验室、实习实训等工作人员轮训，注重安全工作政策文件解读，讲解日常操作规范、应急处置流程等，切实提高培训质效。组织开展校园安全专家库遴选，充分发挥专家作用，在行业研究、标准制定、安全培训、第三方评价、安全检查等方面，指导大中小幼校园安全管理和教育专业化建设。鼓励引导各地各高校加强与公安、住房城乡建设、应急管理、市场监管、消防等职能部门的沟通交流，利用专业力量做好校园安全工作。持续加强安全相关学科专业建设，优化安全科学与工程等相关学位授权点布局结构，支持和引导高校自主设置安全相关学科专业，加强多层次安全专门人才培养。

（七）不断夯实校园安全本质基础。深化高质量平安校园建设，推动校园安防体系提档升级，推广典型经验，进一步提升全省平安校园建设水平。鼓励运用物联网周界报警、视频传感系统、生物特征识别、异常行为分析等现代安防技术，加强校园智慧安防建设。强化安全工作信息化建设，指导高校加快视频监控和消防报警的信息化集成，优化校园监控报警中心功能。逐步健全完善学校安全专报制度，用好全省学校安全风险管控系统，实时监控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进展。指导各地各校强化校园安全工作监督管理，定期开展校园安全信息上报，加强安全信息汇总、分析，加强安全工作学习研究、沟通交流，及时研判安全形势及突

出问题，提出加强安全防范的措施建议，为相关政策制定提供支撑。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动员部署，定期听取行动进展情况汇报，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好落实，及时组织研究安全突出问题，并经常性开展督导调研。要推动落实好各级各类学校安全工作主体责任，明确任务和责任人，确保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

（二）加大安全投入。各地各高校要强化安全工作投入，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聚焦校园安全风险隐患加强统筹规划、落实整治资金，切实做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各项任务措施的支撑保障，提高“人防、物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能力，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三）强化激励问责。各地各高校要强化正向激励，对治本攻坚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表扬，以点带面推动校园安全整体工作水平提升。要严格问责问效，对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不力等突出问题进行约谈、通报等，强化责任追究，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落地落实。